**杭州师范大学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现有生物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生物学和生态学2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生物与医药、生物教育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生物学学科是浙江省一流学科A类、中药学是杭州市重点学科；ESI植物与动物学、ESI环境与生态学、ESI工程学进入全球1%。现有本科专业5个，其中生物科学专业是首批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和国家特色专业，生物技术和环境工程是浙江省一流专业。生物学学科建有“药用植物种质改良与质量控制技术研究”和“浙江省器官发育与再生技术研究”2个浙江省重点实验室。拥有“药用植物生物技术”浙江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浙江省生物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浙江省研究生教育创新示范基地等教学平台。拥有1项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2项浙江省高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学院师资力量雄厚，目前正高级教师32名，副高级教师55名，博士学位获得者114名，拥有国家级人才7名、省级人才6名。十三五期间共承担国家级项目75项、省部级项目71项，累计获得科研经费9830万元；以第一单位在国内外重要刊物上发表高水平论文640余篇，其中被SCI收录390余篇，授权发明专利102件。获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省自然科学三等奖1项。学院与欧盟、美国、英国、澳大利亚、中国科学院、北京师范大学等国内外著名的大学和科研机构有着广泛的学术交流和科研合作。

欢迎广大学子踊跃报考！

一、招生方式

硕博连读和普通招考两种方式，对符合报考条件的申请者通过“申请-考核”方式选拔博士生。

二、招生计划

2024年计划在生物学一级学科招收全日制非定向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下设5个招生方向：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神经生物学、植物学、细胞生物学和遗传学。正式招生人数以教育部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普通招考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基本学制为3年，硕博连读研究生学制为硕士生阶段与博士生阶段合计5年。在规定学制时间内未能修满规定的学分或未能完成学位论文，可申请延长学习年限，最长学习年限一般不超过6年。

三、各类博士生的申请条件

各类申请者除须符合国家和《杭州师范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的要求外，还需满足以下条件：

**（一）外语水平**

硕博连读及普通招考申请者，须符合下列（1）-（7）条件其中一项：

（1）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成绩426分及以上（有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英语SCI论文发表者，可以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CET-4）成绩426分及以上）。

（2）托福考试（TOEFL）成绩80分及以上。

（3）雅思考试（IELTS）（A类学术类）5.5分及以上。

（4）美国研究生入学考试（GRE）成绩达到310分及以上。

（5）英语专业四级或八级考试成绩合格。

（6）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考试第五级（PETS5）成绩60分及以上。

（7）在英语为官方语言国家或地区获得硕士及以上学位并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提供的学位认证报告。

**（二）学术科研能力**

**1.硕博连读博士：**硕博连读申请者在科研工作中已表现出较强的科研能力，攻博专业及拟从事研究课题与硕士阶段的专业及课题密切相关。同时，要求硕士专业课程成绩合格。

**2.普通招考博士（须符合以下条件其中一项）**

（1）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含导师第一本人第二）在SCI收录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往届考生论文须为2021年1月1日后发表）。

（2）获国家级学科竞赛一等奖及以上（排名第一）。

（3）主持1项省部级及以上课题。

（4）获得1项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奖励（排名前三）。

（5）其他经学校认定可以体现申请人科研学术水平的研究成果。

以上科研成果取得的截止日期为2024年2月28日。

同时，要求硕士专业课程成绩合格。

四、各类博士生申请程序

杭州师范大学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2024年博士生招生（普通招考和硕博连读）实施“申请-考核”选拔机制。各类博士生申请程序如下：

**（一）硕博连读**

**1.申请时间**

具体报名时间和申请程序参见2023年12月发布的《杭州师范大学2024年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招生报名通知》和学院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与硕博连读申请相关通知。

**2.申请材料**

（1）杭州师范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报考登记表；

（2）思想品德及政治表现审查鉴定表（原件）；

（3）生物学相关专业正高级专家签字出具的推荐信2封（原件），其中1封推荐信为硕士导师的推荐意见，如硕士导师非教授职称，则还需另外增加1位教授出具的推荐信；

（4）英语水平证明材料；

（5）学术科研能力证明材料；

（6）硕士阶段成绩单（行政服务大厅自助机打印）；

（7）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原件）。

**3.递交材料相关注意事项**

（1）申请材料需在2024年1月7日前完成电子版和纸质版的递交。请按顺序汇总到1个PDF文件，以“2024年生物学博士报考+考生姓名+报考方向”命名，电子稿发送至学院办公室邮箱。同时需寄送纸质版，请在规定时间内（以寄出时间为准）寄送至学院办公室，邮寄封面请注明“2024年生物学博士报名材料” （联系方式见文末），**所有材料提交后将不再退回**。

（2）申请材料须按材料清单顺序编号提供；如有申请材料不全、未按指定顺序和要求提供、不能清晰辨认、未能有效佐证等情况，将视为无效报名。

申请者必须保证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并在申请前应确认本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不符合申请条件者将不予录取；在申请过程中、在学期间或毕业后如发现申请材料、前置学历学位等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即取消资格，对已录取者取消录取资格和学籍，相关后果由申请者本人承担。

**（二）普通招考**

**1.申请时间**

2024年1月10日，学校开通[杭州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报名系统](https://yjsfw.hznu.edu.cn/bszs/page/zslogin/zslogin.htm)，所有全日制非定向博士学位申请者须在该时间段报名，逾期将不予受理。具体报名时间和程序参见《杭州师范大学2024年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招生报名通知》。

**2.申请材料**

（1）杭州师范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报考登记表（下载附件填写）；

（2）思想品德及政治表现审查鉴定表（下载附件填写）；

（3）考生本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均须提供，置于同一页面）；

（4）本科毕业证书和《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5）往届硕士毕业研究生提供硕士学位证书、毕业证书；应届硕士毕业研究生提交学生证和中国学信网的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境外获得学位者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在读博士研究生报考还须递交培养单位“同意报考证明”；

（6）生物学相关专业正高级专家签字出具的推荐信2封（原件，下载附件填写），其中1封推荐信为硕士导师的推荐意见，如硕士导师非教授职称，则还需另外增加1位教授出具的推荐信。

（7）英语水平证明材料；

（8）学术科研能力证明材料：已取得的科研成果（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31日），包括已经发表的论文、取得授权的专利，或即将发表论文的正式录用函，或国家级科研成果奖（不计排名）或获得署名在前四位的省部级一、二等科技成果奖。论文需提供论文全文和收录检索证明、期刊影响因子证明，专利提供专利证书复印件，成果奖提供奖励证书复印件，即将发表论文提供正式录用函；

（9）硕士学位论文及硕士学位论文特色自我评述，尚未完成硕士学位论文的应届毕业生可提供论文摘要；

（10）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计划书（下载附件填写）；

（11）硕士生阶段的学习成绩单（加盖研究生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

（12）考生个人业绩汇总表（下载附件填写）；

（13）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下载附件填写）。

**3.递交材料相关注意事项**

（1）申请材料需在2024年1月7日前完成电子版和纸质版的递交。请按顺序汇总到1个PDF文件，以“2024年生物学博士报考+考生姓名+报考方向”命名，电子稿发送至学院办公室邮箱。同时需寄送纸质版，请在规定时间内（以寄出时间为准）寄送至学院办公室，邮寄封面请注明“2024年生物学博士报名材料” （联系方式见文末），**所有材料提交后将不再退回**。

（2）申请材料须按材料清单顺序编号提供；如有申请材料不全、未按指定顺序和要求提供、不能清晰辨认、未能有效佐证等情况，将视为无效报名。

申请者必须保证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并在申请前应确认本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不符合申请条件者将不予录取；在申请过程中、在学期间或毕业后如发现申请材料、前置学历学位等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即取消资格，对已录取者取消录取资格和学籍，相关后果由申请者本人承担。

五、初审与复试

**1.资格审核**

学院成立博士生招生“资格审核小组”，依据相关规定对考生年龄、工作经历、学位证书学历证书、科研成果等进行审核，不符合条件者不予进入下一环节考核。

**2.材料审核**

（1）学院成立“材料审核小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评分。材料审核成绩满分为100分，计入总成绩。

（2）学院根据材料审核成绩，按不低于1:2的差额复试比例确定进入综合考核人员名单（生源不足的领域除外），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后，在学院网站上予以公示。

**3.复试**

复试时间安排：

硕博连读复试时间：2024年1月-2024年5月

普通招考复试时间：2024年3月-5月

具体时间安排请关注我院官网通知。

考核内容：包括专业面试、科研能力考核、英语听说能力测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等。综合考核成绩不及格不予录取(未达到满分值的60%为不及格)，英语听说能力测试不合格不予录取。综合考核方案和时间、地点等工作安排另行公布。具体总成绩比例参见我院生物学博士“申请-考核”招生选拔细则。考生在参加现场综合面试前需完成线上心理测试，测试时间和方式将另行通知。

六、其他说明

1.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

2.本简章由我院研究生办公室负责解释，如与国家最新政策不符，以国家政策为准。

七、咨询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卢老师

电话：0571-28861205

邮箱：clsgrad@hznu.edu.cn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塘路2318号，杭州师范大学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慎园15-307室，邮编：311121

**附件请考生下载使用：**

[2024年生物学博士报考所需附件](https://cls.hznu.edu.cn/upload/resources/file/2023/12/27/7812267.zip%22%20%5Co%20%222024%E5%B9%B4%E7%94%9F%E7%89%A9%E5%AD%A6%E5%8D%9A%E5%A3%AB%E6%8A%A5%E8%80%83%E6%89%80%E9%9C%80%E9%99%84%E4%BB%B6%22%20%5Ct%20%22https%3A//cls.hznu.edu.cn/c/2023-12-26/_blank)